



161012050191

委托单位: 南通拜森化工有限公司

地址: 江苏省如东洋口化学工业园

测试类别: 废水、工业废气、厂界噪声、土壤

采样周期: 2018年05月04日

测试周期: 2018年05月04日~06月04日

编制:

孙建良

审核:

陈佳洋

签发:

孙建良

日期:

2018.06.04



江苏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

报告编号: E167742

共 6 页 第 2 页

采样人: 张文超、单晨阳、徐伟

检测目的: 其他

1.样品类别: 废水

采样点: 污水处理站排口

采样时间: 2018.05.04

样品编号	E167742WW01-1	E167742WW01-2	E167742WW01-3
采样时间	8:20	10:50	13:20
样品性状	黄色、臭味、浑浊	黄色、臭味、浑浊	黄色、臭味、浑浊
测试项目	结果		
pH (无量纲)	8.70	8.73	8.74
化学需氧量 (mg/L)	42	42	43
氨氮 (mg/L)	2.12	2.03	2.30
总磷 (mg/L)	0.29	0.30	0.29

2.样品类别: 工业废气(无组织)

采样点: 厂界上风向、下风向

检测项目: 三甲苯、苯乙烯

采样时间: 05月04日

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单位	结果
三甲苯	上风向 G1	mg/m ³	ND
	下风向 G2		ND
	下风向 G3		ND
苯乙烯	上风向 G1		ND
	下风向 G2		ND
	下风向 G3		ND

备注: "ND" 表示未检出, 苯乙烯的检出限为 1.5×10^3 mg/m³, 三甲苯的检出限为 0.01 mg/m³,

报告编号: E167742

共 6 页 第 3 页

3.样品类别: 工业废气

采样点: 车间尾气排口

检测项目: 三甲苯、苯乙烯

采样时间: 05月04日

设备工艺: /

排气筒高度: 15m

检测项目	结果
三甲苯排放浓度 (mg/m ³)	ND
三甲苯排放速率 (kg/h)	-
苯乙烯排放浓度 (mg/m ³)	ND
苯乙烯排放速率 (kg/h)	-
标干流量 (m ³ /h)	664
备注: “ND”表示未检出, 苯乙烯的检出限为 1.5×10^3 mg/m ³ , 三甲苯的检出限为 0.01 mg/m ³ 。	

4.样品类别: 土壤

采样点: 污水处理站附近

采样时间: 2018.05.04

样品编号	E167742SQ01SQ01
测试项目	结果
pH值 (无量纲)	7.20
汞 (mg/kg)	0.118
砷 (mg/kg)	3.89
铬 (mg/kg)	36.4
镉 (mg/kg)	0.12
铅 (mg/kg)	0.7
铜 (mg/kg)	3.22

报告编号: E167742

共 6 页 第 4 页

5.样品类别: 厂界噪声

天气状况	风速 m/s	声级计型号	编号	噪声排放类型
晴	2.5	AWA6228+	00300831	稳态
检测依据: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。				

噪声统计分析仪现场校准读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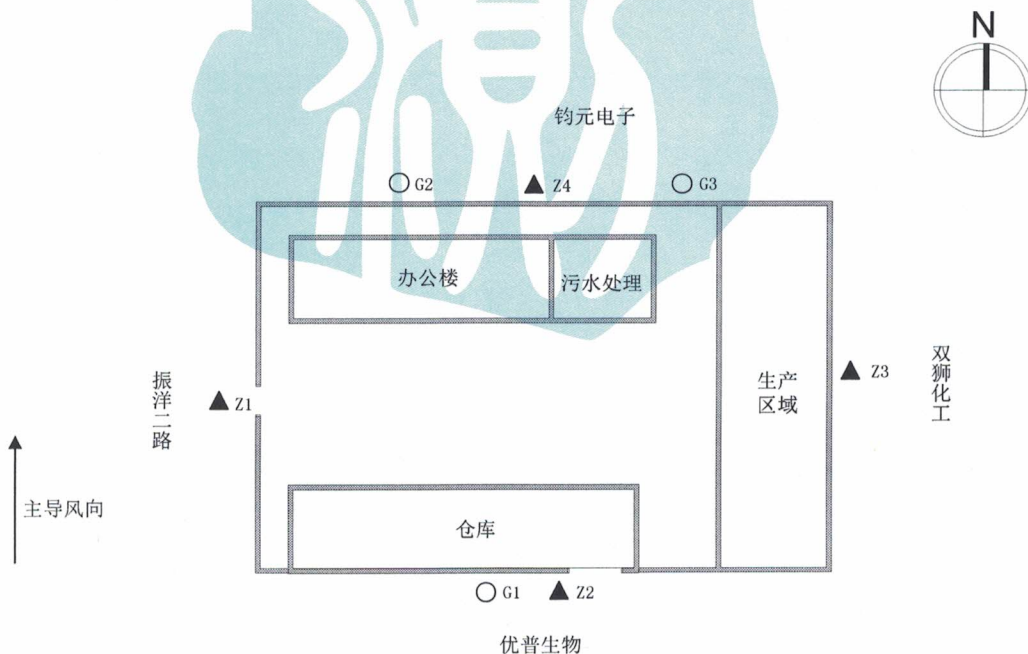
校准前 (dB)	93.6	校准后 (dB)	93.6
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	------

检测点名称	检测点编号	主要噪声源	时间	结果
			2018-05-04	dB(A)
厂界西外 1 米	Z1	厂界噪声	14:11	57.9
			22:21	48.9
厂界南外 1 米	Z2	厂界噪声	14:26	57.1
			22:39	48.2
厂界东外 1 米	Z3	厂界噪声	14:49	58.9
			22:54	47.1
厂界北外 1 米	Z4	厂界噪声	15:05	58.4
			23:11	48.6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
pH	便携式 pH 计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) 3.1.6.2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-2017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11893-1989
苯乙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 / 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
三甲苯	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保总局 (2007年)
汞、砷	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 HJ 680-2013
总铬	土壤总铬的测定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-2009
镉、铅	土壤质量铅、镉的测定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17141-1997
pH 值	场地环境监测技术导则 HJ 25.2-2014

注: 经客户同意, 三甲苯项目分包至 CMA151112051586 完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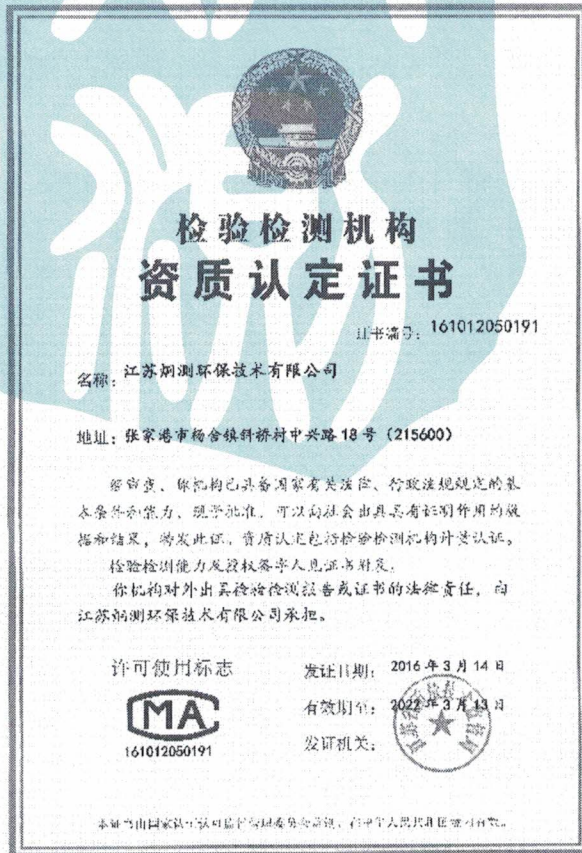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点:



注: 图中Z1~Z4为厂界噪声检测点位;
G1~G3为该公司无组织废气采样点位。

报告说明:

1. 本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, 无加盖 DTS 报告专用章无效。
2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未经 DTS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或做商业广告使用。
3.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 请在收到报告 7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逾期不再受理。
4. 所有样品均为破坏性检测,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, DTS 不会保留样品。
5. 本报告仅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样品采集/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6. 本报告是基于委托人或其代表提供的信息、文件、样品出具, 且仅是为了委托人的利益, 委托人应对其在本报告基础上采取的行为负责。
7. 对任何依据本报告已采取或未采取的行为或因委托人提供误导、虚假或不正确、不清楚、不完全信息所导致的所有结果, DTS 及 DTS 的雇员都无需承担责任。
8. 本报告不得用于诉讼或仲裁, DTS 保留对本报告的最终解释权。



报告结束